

《银行产品服务 代销基金业务数据交换规则 清算参数》宣贯指南

V01

1 宣传范围

本文件将对外宣传。宣传对象包括：

- a) 全体银行业协会会员单位；
- b) 各地方银行业协会；
- c) 商业银行机构等。

2 宣传方法

本文件采用如下方式进行宣传：

- a) 在发布时发送中国银行业协会全体会员单位，并由地方银行业协会转发所属会员单位；
- b) 在中国银行业协会官网、“中国银协”公众号等网络途径进行宣传；

3 贯彻方法

本文件采用如下方式进行贯彻。对有意向按照本文件开展代销基金业务清算参数传递的会员单位，可参考本文件的业务处理流程及交换的数据项，规划业务工作机制及所需资源，开展配套项目建设。

4 评估方法

本文件的实施效果采用如下方式进行评估。

- a) 对代销基金业务清算参数交换进行系统功能检查；
- b) 对通过深证通渠道传递代销基金业务清算参数的业务量进行统计。